

# 股东如何出资到公司账户上、B公司股东个人出资购买A公司的股权，资金入到公司账上，如何做账-股识吧

## 一、股东出资的方式

股东可以货币出资，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其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 1、货币出资现金出资又称货币出资，是指股东直接以法定货币单位出资。
- 2、实物出资用于现物出资的标的物必须能以某种公平的方法评估折价，换算为现金。
- 3、知识产权出资知识产权所有人将能够依法转让的知识产权专有权或者使用权作价，投入标的公司以获得股东资格的一种出资方式。

出资要求：1、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 二、公司股东是怎么拿钱的

### 是不是分钱的时候银行自动把钱打到股东公司的账户上??

如果从银行自动将款转至股东账户，视同为取得的分红，需要股息所得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0%。

股东一般是不愿意的。

## 三、我国《公司法》规定的公司股东的出资方式具体有哪几种？

股东的出资形式：1.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

2.股东不得以劳务、信用、自然人姓名、商誉、特许经营权或者设定担保的财产等作价出资。

3.登记(1)已经交付公司使用但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出资人以房屋、土地使用权或者

需要办理权属登记的知识产权等财产出资，已经交付公司使用但未办理权属变更手续的，公司、其他股东或者公司债权人主张认定出资人未履行出资义务的，人民法院应当责令当事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办理权属变更手续；

在指定的期间内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已经履行了出资义务；

出资人主张自其实际交付财产给公司使用时享有相应股东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2)已经办理权属变更手续但未交付给公司使用出资人以房屋、土地使用权或者需要办理权属登记的知识产权等财产出资，已经办理权属变更手续但未交付给公司使用的，公司或者其他股东主张其向公司交付、并在实际交付之前不享有相应股东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 四、B公司股东个人出资购买A公司的股权，资金入到公司账上，如何做账

借：银行存款贷：其他付款凭双方签署的有效协议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后，将款付给转出股权方。

如果A公司并没有股权转让的实体，那就是增资扩股，凭协议和变更登记后进行账务处理。

借：银行存款贷：实收资本。

## 五、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时，股东如何出资

《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时，股东认缴新增资本的出资，依照本法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出资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份有限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股东认购新股，依照本法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缴纳股款的有关规定执行。

”可见，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时股东出资的规定，与公司设立时的规定相同。

另外，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第二款：“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的规定，两家公司应作变更登记

## 六、公司股东出资方式，股东出资方式有哪些

货币出资、实物作价出资、工业产权出资、土地使用权出资。

## 七、股东的出资方式有哪些

股东出资是指股东(包括发起人和认股人)在公司设立或者增加资本时，为取得股份或股权，根据协议的约定以及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向公司交付财产或履行其他给付义务。

我国《公司法》所确认的股东出资方式有货币和非货币财产两种，具体可分为：1、货币这里所说的货币，通常是指我国的法定货币，即人民币。

股东一方是外国投资者的，也可以用外币出资。

2、实物股东以实物出资一般应符合以下两个条件：第一，该实物原为股东所有。第二，该出资实物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否则这种出资就没有意义，只是给公司增加变卖该实物的麻烦而已。

3、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和工业产权。

知识产权是指民事主体对智力劳动成果依法享有的专有权利。

4、土地使用权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一定的场所，因此，公司股东可以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十七条?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

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八、公司股东怎样缴纳出资

在公司章程已经制定、公司机构已经组建的情况下，股东应该保证资金的到位了。股东缴纳出资是股东对公司最基本的义务，也是公司财产形成的基础。

如果股东不按约定出资，那么则构成重大义务的违反。

(一) 出资的方式 根据《公司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

币财产作价出资；

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在股东以实物出资时，需要注意的主要的问题是要经有关评估机构评估作价，不得高估或者低估。

实践中的情形是发起人往往利用其职务上的便利在对其用于出资的财产进行评估作价时弄虚作假，高估价格。

此种情形的出现，一则虚增了公司资本，造成了公司财产不实，从而有害于与公司进行商事活动的第三人利益，有损交易安全。

二则影响到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导致股东的权利不平等，有违法律之公正。

（二）出资的数额 根据《公司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三万元。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出资的缴纳 根据《公司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三万元。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未缴纳出资包括以下几种情形：不缴纳出资、未能按期缴纳出资、或缴纳出资未达其应认缴的数额等。

关于股东的出资财产的转移，为现金出资的须存入拟设立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临时账户，以现物出资的，则应依法办理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 参考文档

[下载：股东如何出资到公司账户上.pdf](#)

[《股票一般多久买入卖出》](#)

[《股票成交量多久一次》](#)

[下载：股东如何出资到公司账户上.doc](#)

[更多关于《股东如何出资到公司账户上》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76123316.html>